

教师资格认定材料袋封面

姓名：_____ 单位：_____

申请种类：_____教师资格 申请学科：_____ 网上报名号：_____

序号	申请教师资格认定档案材料	验核情况
1	《教师资格认定申请表》（由认定机构提供，本人无需提供）	——
2	有效期内的二代身份证（原件）	
3	户籍材料或居住证等五选一（原件）： 1) 苏州市吴中区户籍的户口簿首页、个人页；集体户口需提供本人户籍页； 2) 苏州市吴中区有效期内的居住证、《流动人口登记表》； 3) 应届生提供应届毕业生就业推荐表；在读研究生提供学生证，认定系统上传本科学历毕业证书验证。（全日制就读苏州市吴中区高校） 4) 军官证或警官证（现役苏州市吴中区）； 5) 港澳台居住证或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5年有效期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江苏省签发）。	
4	江苏省教师资格申请人员体检表（原件，网上下载双面打印）	
5	学历证书等三选一（认定系统通过验证的可不提供）： 1) 《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或《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 2) 在港澳台和国外取得的学历学位证书原件和学历学位认证书原件； 3) 全日制应届毕业生就业推荐表。	
6	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原件（认定系统通过验证的可不提供）	
7	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明（认定系统通过验证的可不提供）	
	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证书（认定系统通过验证的可不提供）	
	师范类毕业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无法以学历证书确认师范身份者提供）	
8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书暨承诺书	
9	近期免冠正面1寸彩色白底证件照1张（粘贴照片页上）	

认定机构工作人员签字（或盖章）_____

1. 本表由申请人用 A4 纸打印携带，由申请人填写姓名，单位，申请种类填写（幼儿园、小学、初级中学），申请学科填写（幼儿园、语文、数学等），网上报名号、现场确认编号等信息；
2. 现场确认时，认定机构工作人员核对原件（未标明的均指原件），确认无误的当场返还原件并在验核情况栏打“√”，材料有缺或不能证明其真实性的请注“缺”。
3. 材料准备请参照本年度面向社会认定中小学教师资格报名须知上面相关要求。